



首页 > 校内新闻 > 教学 > 正文

我校8项成果获2011年度甘肃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2012-05-02 17:22:19』『字号：[大](#) [中](#) [小](#)』『浏览：..次』『[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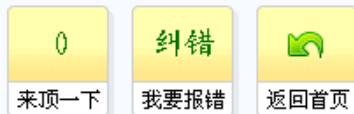
经各高校申报、甘肃省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网上评审、会议终审及公示，并经省政府批准，2011年度甘肃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结果于日前公布。甘肃省此次在30所高校申报的266项教学成果中评出一等奖15项，二等奖25项，省教育厅级奖114项。我校8项成果分获一、二等奖和省教育厅级奖，其中一等奖2项，二等奖2项（含合作1项），省教育厅级奖4项。

开展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励活动，是国家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1994年3月，国务院第151号令颁布了《教学成果奖励条例》，确定教学成果奖和国家科技成果奖励一样，同为国家级奖励。这对尊重知识、尊重教师、尊重创造，充分调动和发挥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性，加快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提高高等教育质量产生了巨大影响，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我校获奖的8个项目包括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课程建设、教材建设，以及人才培养机制改革等方面成果，是我校广大教师、教学辅助人员以及教学管理人员在工作岗位上经过多年的努力获得的创造性劳动成果，在总体上代表了当前我校教学研究和实践的较高水平，充分体现了近年来我校在推动教学改革与实践创新方面取得的成绩。

附件：兰州大学获2011年度甘肃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项目名单[点击](#)
[点击下载此文件](#)

(来源：[教务处](#) 关键词：)



转载请注明出处 兰州大学新闻中心
投稿信箱：news@lzu.edu.cn

图片新闻数据加载中...

通知公告

数据加载中...

近期更新

数据加载中...